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计提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计提事项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诉讼案件的进展及年末对各类资产的分析评估和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计提2024年度预计负债和资产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年度计提事项概况

（一）计提原因

2025年3月，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23）渝05民初232号《民事判决书》副本，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对上市公司与参股公司嘉威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威”）的合同纠纷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赔偿嘉威353,063,502.24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和应用指南，经与审计机构沟通，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下属实施该包销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嘉士伯重庆啤酒有限公司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254,029,189.86元。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例行分析和评估，经资产减值测试，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对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一、预计负债	254,029,189.86	130,621,809.43

二、应收款项	3,037,528.86	2,252,419.27
三、存货	85,541,751.58	41,828,732.94
四、长期资产	6,500,072.95	3,341,408.12
合计	349,108,543.25	178,044,369.76

二、本年度计提情况说明

（一）预计负债

2025年3月，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23）渝05民初232号《民事判决书》副本，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对上市公司参股公司嘉威与公司的合同纠纷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赔偿嘉威啤酒353,063,502.24元。详见《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2）。

2025年3月26日，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和应用指南，经与审计机构沟通，公司下属实施该包销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嘉士伯重庆啤酒有限公司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254,029,189.86元。

（二）应收款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要求，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应收款项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3,037,528.86元。

（三）存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要求，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各项存货进行了盘点和资产减值测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85,541,751.58元。

（四）长期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要求，公司对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6,500,072.95元。

三、本年度计提事项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以上计提事项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人民币349,108,543.2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78,044,369.76元。本年度公司计提事项的相关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会计相关政策的规定，是公司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做出的合理性判断，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度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诉讼案件的进展及年末对各类资产的分析评估和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进行计提，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该议案。

（二）董事会意见

2025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计提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年度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和公司诉讼进展情况，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该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2025年4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计提事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年度计提预计负债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后能够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3日